

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。

(二) 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双汇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(三) 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

(四)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运功先生主持。

(五) 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表决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全体监事审核后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和《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9 日